

总目 144 – 政府总部：政制及内地事务局

管制人员：政制及内地事务局常任秘书长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预算..... 8.830 亿元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由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197 个非首长级职位，减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194 个，减幅为 3 个。..... 1.918 亿元

此外，预算于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 23 个首长级职位。

管制人员报告

纲领

<p>纲领(1) 局长办公室</p> <p>纲领(2) 政制及内地事务</p> <p>纲领(3) 内地及台湾办事处</p> <p>纲领(4) 个人权利</p> <p>纲领(5) 资助金：平等机会委员会及个人资料私隐专员公署</p>	<p>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7：政府内部服务(政制及内地事务局局长)。</p> <p>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8：政制及内地事务(政制及内地事务局局长)。</p> <p>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6：工商业(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政策范围 10：出入境管制(保安局局长)及政策范围 28：政制及内地事务(政制及内地事务局局长)。</p> <p>这些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8：政制及内地事务(政制及内地事务局局长)。</p>
--	---

详情

纲领(1)：局长办公室

	2022-23 (实际)	2023-24 (原来预算)	2023-24 (修订)	2024-25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2.7	14.8	13.4 (-9.5%)	15.2 (+13.4%)
				(或较 2023-24 原来 预算增加 2.7%)

宗旨

2 宗旨是确保政制及内地事务局局长办公室顺利运作。

简介

3 政制及内地事务局局长办公室负责为政制及内地事务局局长提供支援，以协助他处理政治工作。这包括由副局长和政治助理提供的支援。办公室亦负责为政制及内地事务局局长提供行政支援，以协助他执行职务。工作包括筹划和协调局长的公务、传媒及地区活动，以及执行各项有关安排。

纲领(2)：政制及内地事务

	2022-23 (实际)	2023-24 (原来预算)	2023-24 (修订)	2024-25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215.6	228.1	216.2 (-5.2%)	249.8 (+15.5%)
				(或较 2023-24 原来 预算增加 9.5%)

宗旨

4 宗旨是就《基本法》的推行提供意见，并监察其落实情况；推动与内地、澳门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区)及台湾的合作；以及按照《基本法》处理香港的政制事务。

总目 144 – 政府总部：政制及内地事务局

简介

5 政制及内地事务局在这纲领下的主要职责是：

- 就执行《基本法》的事宜，向各局和部门提供意见，并加强市民对《宪法》及《基本法》的认识和了解；
- 推进及协调与内地、澳门特区及台湾的合作和联系，并按需要就相关事宜，向各局和部门提供意见；
- 实施经完善的选举制度，并继续优化选举安排；以及
- 推动和协调各政策局有关粤港澳大湾区(大湾区)建设的工作。

6 按照经完善的地区治理体系及重塑后的区议会，二零二三年区议会一般选举于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日，在公平、公正、安全、廉洁和有序的情况下举行。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7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内，政制及内地事务局将会：

- 继续透过粤港澳大湾区发展办公室加强推动和协调有关大湾区建设的工作；
- 支援由行政长官领导的融入国家发展大局督导组，主动对接国家「十四五」规划和大湾区建设等国家战略，以及加强与内地的区域合作；以及
- 与选举管理委员会紧密合作，确保选举公开、公平和诚实，同时安全有序、更高效及人性化，以及继续优化选举安排，进一步引入资讯科技。

纲领(3)：内地及台湾办事处 ϕ

	2022-23 (实际)	2023-24 (原来预算)	2023-24 (修订)	2024-25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357.0	353.2	341.5 (-3.3%)	357.1 (+4.6%)

(或较 2023-24 原来
预算增加 1.1%)

ϕ 设于台湾的香港经济贸易文化办事处已暂时停止运作，直至另行通知。

宗旨

8 宗旨是加强与内地的沟通联系、商贸关系和投资推广工作，以及为在内地遇事的香港居民提供支援和可行的协助。

简介

9 驻北京办事处(驻京办)和驻粤、驻上海、驻成都及驻武汉经济贸易办事处(经贸办)(统称内地办事处)的主要职责是：

- 加强与中央政府、内地各省市政府和其他部门的联系和沟通；
- 反映及推广香港在内地的商贸利益；
- 鼓励和吸引投资者来港，并推广香港作为亚洲投资及营商中心的多项优势；
- 在内地各省、区和直辖市推广香港的优势；
- 为身在内地的香港居民提供资讯及其他适当的支援；
- 为在内地遇事的香港居民提供可行的协助；
- 协助身在内地的外国公民于驻京办及驻上海经贸办办理香港特别行政区(香港特区)入境签证，并就入境事宜与中央政府相关部门和各外国驻京外交使团保持密切联系(只属驻京办的职责)；以及
- 便利香港居民在内地申领香港特区旅行证件(包括香港特区护照、签证身份书及回港证)。

10 衡量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指标

拓展贸易机会

	2022 (实际)	2023 (实际)‡	2024 (预算)‡
参加与贸易事宜有关的会议次数	719	775	800
访问内地当局及贸易组织次数 \diamond	935	1 103	1 105

总目 144 – 政府总部：政制及内地事务局

	2022 (实际)	2023 (实际)‡	2024 (预算)‡
座谈会、展览及研讨会			
举办次数.....	143	160	160
参加次数.....	470	528	530
派员公开演说次数.....	181	212	215
接受传媒访问／举行简报会次数.....	124	140	140
发布特别商贸讯息次数.....	526	567	570

◇ 原有指标「访问内地／台湾当局及贸易组织次数」修订后的新指标说明，由二零二三年起采用。

推广香港的优势

	2022 (实际)	2023 (实际)	2024 (预算)
造访高层官员／人员／组织次数.....	2 703	3 135‡	3 200‡
公共关系节目／文化活动			
举办次数.....	584	618	620‡
参加次数.....	748	884‡	885‡
发出通讯／单张／新闻稿数目.....	3 118	4 003‡	4 075‡
曾接待的访客数目.....	3 126	4 965‡	4 975‡
派员公开演说次数.....	245	267‡	270‡
接受传媒访问／举行简报会次数.....	309	325‡	330‡
曾处理的查询数目(有关入境的事宜除外).....	13 435	12 369□	11 220□

‡ 二零二三年内地办事处举办的活动于疫情后大幅回升，因此实际数字较二零二三年的预算为高。二零二四年的预算目标反映衡量服务表现的指标平稳增长。

□ 二零二三年内地办事处处理的查询数目于疫情后逐渐减少。指标「曾处理的查询数目(有关入境的事宜除外)」的预算数字在二零二四年会进一步下降至疫情前水平。

投资推广

	2022 (实际)	2023 (实际)	2024 (预算)
新增的工作项目#.....	129	245	248
已完成的工作项目§.....	82	124	124

新增并可能于未来 18 个月完成的工作项目。指标显示在扣除由以前年度延续下来的工作项目后，投资推广署当年的投资推广工作量。

§ 已完成的工作项目指在投资推广署协助下内地公司在香港设立业务或大幅扩展业务的投资项目。

入境事务

目标

	目标	2022 (实际)	2023 (实际)	2024 (计划)
由收到全部证明文件起计每宗个案 的平均处理时间(适用于驻京办／ 驻上海经贸办)				
3 个工作日内办妥无须 转介的签证／入境 许可证(个案%).....	95	98	98	98
6 星期内办妥须转介的签证／ 入境许可证(个案%).....	85	90	90	90

总目 144 – 政府总部：政制及内地事务局

	目标	2022 (实际)	2023 (实际)	2024 (计划)
由收到全部证明文件起计每宗香港特区护照申请的平均处理时间				
6 星期内(个案%) δ	100	100	100	100
由收到全部证明文件起计每宗签证身份书或回港证换领申请的平均处理时间				
6 星期内(个案%) δ	100	100	100	100
每宗个案的正常回应时间				
在接获求助个案当日为在内地遇事的香港居民提供协助(个案%).....	95	96	96	96

δ 转送申请书及送递香港特区护照、签证身份书及回港证所需的时间不包括在内。

指标

	2022 (实际)	2023 (实际)	2024 (预算)
无须转介的签证／入境许可证申请个案(适用于驻京办／驻上海经贸办) Ω			
接获的申请数目.....	179	2 757	2 895
已处理的申请数目.....	175	2 535	2 660
须转介的签证／入境许可证申请个案(适用于驻京办／驻上海经贸办) Ω			
接获的申请数目.....	2 654	3 387	3 555
已处理的申请数目.....	2 585	3 131	3 285
香港特区护照 θ			
接获的申请数目.....	5 367	8 218	8 395
签发的护照数目.....	13 825	29 371	29 910
换领签证身份书及回港证			
接获的申请数目.....	5 821	5 273	5 300
签发的旅行证件数目.....	1 510	2 557	2 575
入境事务组为在内地遇事的香港居民提供可行的协助(个案数目).....	1 100	428	440
入境事务组处理查询的数目.....	179 804	217 379	221 995

Ω 「签证」是发给外国公民，准许他们进入香港特区的入境许可证明，「入境许可证」则是发给内地、澳门特区及台湾的中国居民进入香港特区的入境许可证明。驻京办及驻上海经贸办的入境事务组获授权处理和批准或拒绝某些类别的签证及入境许可证申请，无须转交香港入境事务处。

θ 由二零二一年年底起在网上递交特区护照申请的人士，可选择在驻内地办事处领取特区护照，因此接获的申请数目或会少于签发的护照数目。

总目 144 – 政府总部：政制及内地事务局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1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内，有关的内地办事处将会：

- 在内地推广香港的优势，特别是用好香港「背靠祖国、联通世界」的独特优势；
- 加强与内地的经贸联系，并增强在内地的投资推广职能；
- 透过粤港澳大湾区发展推广中心加强与相关团体和机构的合作，推广大湾区建设的机遇，以及向在大湾区内地城市发展的香港居民和企业提供适切的支援(只属驻粤经贸办的职责)；
- 与内地经营业务的港商加强沟通；收集和发放有关商贸政策、法规和经济发展的最新资讯，为港商提供更佳支援；以及
- 整理并向居于内地的香港居民提供实用的资讯。

纲领(4)：个人权利

	2022-23 (实际)	2023-24 (原来预算)	2023-24 (修订)	2024-25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29.4#	31.2	30.9 (-1.0%)	32.1 (+3.9%)
				(或较 2023-24 原来 预算增加 2.9%)

为作比较，数字不包括由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起政府总部架构重组后转拨至总目 141 – 政府总部：劳工及福利局项下有关儿童权利的拨款。

宗旨

12 宗旨是协调和监察政府有关个人权利政策的实施情况。

简介

13 政制及内地事务局集中关注与保障个人资料私隐及人权有关的各种个人权利，以及促进性别、家庭岗位、种族和性倾向方面的平等机会。局方亦推广公众教育和鼓励社会参与，以提高公众对个人权利的认识和尊重。此外，局方监察按照 4 条适用于香港特区的人权公约所规定提交报告的情况。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4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内，政制及内地事务局将会继续：

- 与平等机会委员会(平机会)研究如何加强免受歧视和骚扰的保障；以及
- 促进不同性倾向/性别认同人士的平等机会，包括跟进消除歧视性小众咨询小组的建议。

纲领(5)：资助金：平等机会委员会及个人资料私隐专员公署

	2022-23 (实际)	2023-24 (原来预算)	2023-24 (修订)	2024-25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平等机会委员会	138.5	129.9	138.4 (+6.5%)	131.4 (-5.1%)
				(或较 2023-24 原来 预算增加 1.2%)
个人资料私隐专员公署	89.4	94.5	94.0 (-0.5%)	97.4 (+3.6%)
				(或较 2023-24 原来 预算增加 3.1%)
总额	227.9	224.4	232.4 (+3.6%)	228.8 (-1.5%)
				(或较 2023-24 原来 预算增加 2.0%)

总目 144 – 政府总部：政制及内地事务局

平等机会委员会

宗旨

15 宗旨是监察《性别歧视条例》(第 480 章)、《残疾歧视条例》(第 487 章)、《家庭岗位歧视条例》(第 527 章)及《种族歧视条例》(第 602 章)的实施情况。这些条例把基于性别、婚姻状况、怀孕、喂哺母乳、残疾、家庭岗位及种族的歧视，订为违法行为。

简介

16 平机会是一九九六年成立的独立法定机构，主要职能是按《性别歧视条例》、《残疾歧视条例》、《家庭岗位歧视条例》及《种族歧视条例》的规定，消除歧视和推广平等机会。就此，平机会会执行下列工作：

- 接收投诉、进行调查、鼓励涉及纠纷的有关各方进行调解，以及根据有关条例所赋予的权力采取行动；
- 为有关条例拟订并发出实务守则；
- 覆检有关条例的运作，并在有需要时拟订法例修订建议；
- 依据有关条例，就涉及歧视及平等机会的问题进行研究；以及
- 推行公众教育及宣传活动，以推广平等机会和反歧视。

17 平机会的服务表现目标和指标如下：

目标

目标	2022 (实际)	2023 (实际)	2024 (计划)
在 30 分钟内与未经预约的查询人士会面(个案%).....	95	100	100
在 14 个工作日内回复复杂的书面查询(个案%).....	95	100	100
在 6 个月内完成处理投诉个案(个案%).....	75	86	80
在 5 个工作日内回复安排团体参观的要求(个案%).....	95	100	100
举行大型推广项目(次数).....	60	61	65
对平机会培训服务表示满意的参加者(参加者%).....	80	99	99

指标

	2022 (实际)	2023 (实际)	2024 (预算)
查询宗数.....	8 705	10 198	10 500
平机会网站浏览人次.....	2 008 788	3 022 674	3 173 000
投诉调查			
接获的投诉个案宗数.....	873	1 050	1 100
处理的投诉个案宗数.....	1 140	1 294	1 300
截至年底正在处理的个案宗数.....	243	310	350
获法律协助的投诉个案宗数.....	8	7	—¶
已提交法院审理的投诉个案宗数.....	3	3	—¶
主动展开的调查 Ψ			
处理的个案宗数.....	37	37	37
解决的个案宗数.....	28	35	35
提交法院审理的个案宗数.....	0	0	—¶
调解与和解			
经调解的投诉个案宗数.....	154	148	160
进入调解阶段后成功调解的投诉个案(%).....	87	82	82
达致成功调解平均所需的时间(日数).....	105	93	93

总目 144 – 政府总部：政制及内地事务局

	2022 (实际)	2023 (实际)	2024 (预算)
获平机会提供法律协助后在法院获得胜诉／ 得以和解的个案(%)	100	100	—¶
推广工作／培训活动			
参观／研讨会／戏剧表演／培训活动次数 (参加人数).....	960(102 500)	820(75 000) ^α	620(43 500) ^α
举办培训活动的平均费用(每节港元)	7,055	6,933	7,300
资助计划(获准的申请宗数)	17	12 [@]	12
实务守则发放份数／下载次数 μ	6 600	6 700	13 800 ^μ
网上资源中心浏览人次	77 257 046	85 796 782	90 086 600
服务使用者的意见 Δ			
涉及投诉各方对平机会的投诉处理 评价良好(%)‡	—	66	—
查询者对平机会的查询处理评价良好(%)#	—	70	—
参加者对在资助计划下举办的活动 表示满意(%)	99	99	99
平机会培训活动参加者认同工作间平等机会 的理念(%)⊙	97	97	97

¶ 难以预计。

Ψ 就「投诉调查」指标项下没有包括的投诉所作的调查。

α 平机会由二零二三至二四学年起陆续开发网上学习教材逐步取代戏剧表演。平机会计划在二零二四至二五学年，将网上学习教材发送给约 600 所小学使用，预计涵盖逾 330 000 名学生。

@ 二零二三年，平等机会社会参与资助计划原有申请类别的资助上限由 5 万元调高至 10 万元，以吸引规模较大和信誉较好的机构举办大型活动。因此，受资助项目的数目略有减少，惟整体预留拨款额维持不变。

μ 原有指标「发出的实务守则份数」修订后的新指标说明，由二零二四年起采用。预计由二零二四年起这个数字将大幅上升，原因是平机会除计及派发的实务守则印行本外，也把实务守则电子版本的下载次数计算在内，以更全面反映使用情况。

Δ 原有指标「服务对象满意程度」修订后的新指标说明，由二零二四年起采用。

‡ 原有指标「涉及投诉各方对平机会所提供的服务表示满意」修订后的新指标说明，由二零二三年起采用。平机会就其投诉处理和查询处理的服务效率与效益采取纵向研究分析，此做法有助追踪服务使用者在一段时间内对有关服务的评价。过往调查每两年进行一次，对上两次分别在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三年进行。

由二零二三年起采用的新指标。平机会就其投诉处理和查询处理的服务效率与效益采取纵向研究分析，此做法有助追踪服务使用者在一段时间内对有关服务的评价。过往调查每两年进行一次，对上两次分别在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三年进行。

⊙ 这个指标原属「推广工作／培训活动」项下，由二零二四年起将纳入「服务使用者的意见」项下。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8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内，平机会将会：

- 与政府合作，确保平等机会是决策过程中会予考虑的因素，并就不同检讨所作的建议与政府及相关机构联系；
- 提倡弱势种族群体及残疾人士的教育与就业机会和享有服务的权利，并鼓励伤健共融，以及协助消除残疾人士在生活各方面遇到的障碍；
- 营造不受歧视及骚扰的友善环境，尤其是在防止性骚扰方面；
- 透过《种族多元共融雇主约章》及「种族友善校园嘉许计划」，与私营及教育界别携手推广种族共融及平等；以及
- 透过平机会的社交媒体平台(包括 Instagram)，培养青少年多元共融的价值观，以及透过「平等机会青年大使计划」，成立青年大使队伍协助宣扬平等机会的信息。

个人资料私隐专员公署

宗旨

19 宗旨是监察保障个人资料私隐的《个人资料(私隐)条例》(第 486 章)的实施情况。

简介

20 个人资料私隐专员是一名独立而具备法定权力的监督人员。私隐专员一职在一九九六年设立，具有以下主要职能和权力：

- 监察和监管《个人资料(私隐)条例》条文的遵行情况；
- 核准和发出实务守则、指引及资料单张，就如何遵守《个人资料(私隐)条例》的条文提供实务指引；
- 促进公众对《个人资料(私隐)条例》条文和区际规管框架的认识和了解；
- 视察个人资料系统，包括政府部门及法定机构的个人资料系统；
- 主动或在接获资料当事人投诉时，调查涉嫌违反《个人资料(私隐)条例》规定的个案；以及
- 对「起底」相关罪行进行刑事调查及在掌握充分证据下循简易程序提出检控。

21 个人资料私隐专员公署(公署)的服务表现目标和指标如下：

目标

	目标	2022 (实际)	2023 (实际)	2024 (计划)
处理公众投诉				
在接获投诉后 2 个工作日内发出 认收通知(个案%)	98	99	100	99
在接获投诉后 180 天内完成 处理有关个案(个案%)	92	98	97	95
处理公众查询				
在接获电话查询后 2 个工作日内 以电话回复(个案%)	99	100	100	99
在接获书面查询后 2 个工作日内 发出认收通知(个案%)	99	100	100	99
在接获书面查询后 28 个工作日内 发出详细回复(个案%)	95	100	100	98

指标

	2022 (实际)	2023 (实际)	2024 (预算)
公众查询 ^φ			
接获的公众查询宗数	14 929	15 914	16 000
投诉 ^Ω			
接获的投诉宗数	3 848	3 582	3 200
须继续处理的上年度投诉宗数	1 124	835	835
须处理的投诉个案宗数	4 972	4 417	4 035
已完成处理的投诉个案宗数	4 019	3 390	3 200
作出补救/采取跟进行动后解决的 投诉个案宗数 ^Λ	164	732	600
完成个案平均所需的时间			
完成 1 宗涉及双方的投诉个案平均所需的时间 (日数) [◇]	17	23	23
完成 1 宗涉及三方的投诉个案平均所需的时间 (日数) ^ω	84	94	94
执法行动			
发出警告信的个案宗数	48	100	75
发出执行通知的个案宗数	13	15	15
转介予起诉的个案宗数 ^ο	38	51	35

总目 144 – 政府总部：政制及内地事务局

	2022 (实际)	2023 (实际)	2024 (预算)
循规工作			
核对程序的申请宗数	51	31	30
视察个人资料系统的个案宗数	1	2	2
循规查察的个案宗数	392	393	350
调查			
已展开的调查宗数	90	125	90
已完成的调查宗数	82	136	90
针对「起底」相关行为的刑事调查§			
已展开的调查宗数	89	140	90
已完成的调查宗数	86	124	70
提出建议			
就遵守《个人资料(私隐)条例》的规定提出 建议的个案宗数	835	976	800
实务守则／指引			
制定的实务守则／指引份数	7	12	7
法律、政策及研究			
涉及法律程序的个案宗数 φ	6	21	15
推广工作及教育活动			
大型推广项目次数(参加人数)	16(2 149 256)	23(1 772 550)	15(1 500 000)
为特定行业举办的保障私隐活动次数 (参加人数)	4(2 859)	5(2 777)	3(2 500)
讲座、研讨会及工作坊次数(参加人数)	313(28 517)	416(36 608)	320(25 000)
公署网站浏览人数	1 759 408	2 422 964	1 800 000
φ 公众查询包括经电话热线、亲身和书面提出的查询。			
Ω 包括公署针对「起底」行为的主动网上巡查个案。			
∧ 原有指标「被投诉人作出补救／采取跟进行动后解决的投诉个案宗数」修订后的新指标说明，由二零二三年起采用，以包括采取补救措施／跟进行动(不论由被投诉人或公署作出)后获解决的投诉个案。			
◇ 「涉及双方」指公署只与投诉人接触的个案。			
ω 「涉及三方」指公署与投诉人及被投诉者接触的个案。			
⊙ 包括转介作调查及考虑起诉的个案。			
§ 由二零二四年起采用的新指标。			
φ 这些个案包括在相关历年内新接获并由行政上诉委员会审理的个案。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22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内，公署将会：

- 与政制及内地事务局协作，考虑修订《个人资料(私隐)条例》，使条例与国际私隐保障的发展接轨，加强个人资料保障及应对网络科技挑战；
- 继续行使《个人资料(私隐)条例》下的执法权力以打击「起底」行为；
- 与其他保障私隐机构更紧密地联系，以期加强相互协作及合作；以及
- 继续就影响个人资料私隐的措施和改革向有关机构提供意见。

总目 144 – 政府总部：政制及内地事务局

	财政拨款分析			
	2022-23 (实际) (百万元)	2023-24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23-24 (修订) (百万元)	2024-25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1) 局长办公室	12.7	14.8	13.4	15.2
(2) 政制及内地事务	215.6	228.1	216.2	249.8
(3) 内地及台湾办事处	357.0	353.2	341.5	357.1
(4) 个人权利	29.4	31.2	30.9	32.1
(5) 资助金：平等机会委员会及 个人资料私隐专员公署	227.9	224.4	232.4	228.8
	842.6‡	851.7	834.4 (-2.0%)	883.0 (+5.8%)
				(或较 2023-24 原来 预算增加 3.7%)

‡ 为作比较，数字经调整以反映由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起政府总部架构重组后本总目项下相关纲领的拨款。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纲领(1)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80 万元(13.4%)，主要由于 1 个政治委任官员职位在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出缺以致该年度的薪金开支有所减少，而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须重新为有关开支作出拨备。

纲领(2)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3,360 万元(15.5%)，主要由于运作开支所需的拨款增加。

纲领(3)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560 万元(4.6%)，主要由于运作开支的所需拨款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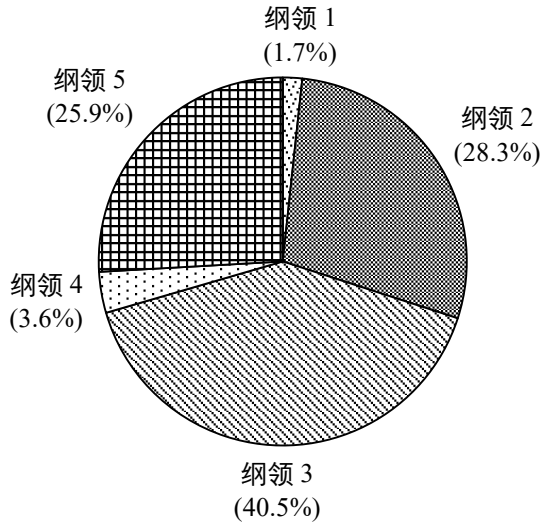
纲领(4)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20 万元(3.9%)，主要由于运作开支所需的拨款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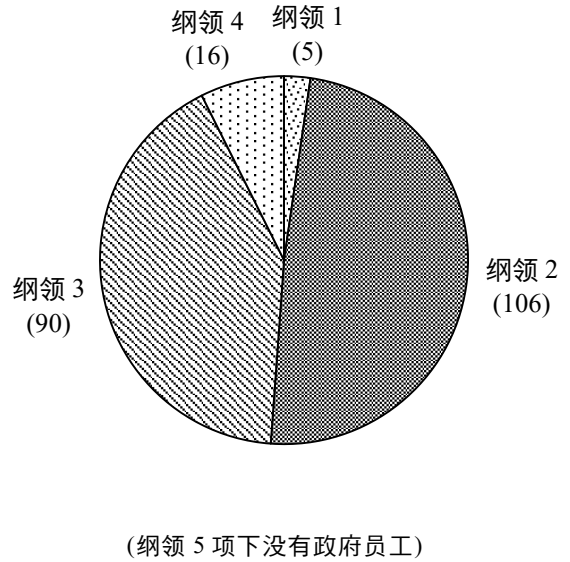
纲领(5)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360 万元(1.5%)，主要由于停止向平机会提供一笔有时限资助金；部分减省的开支，因向公署提供的拨款有所增加而抵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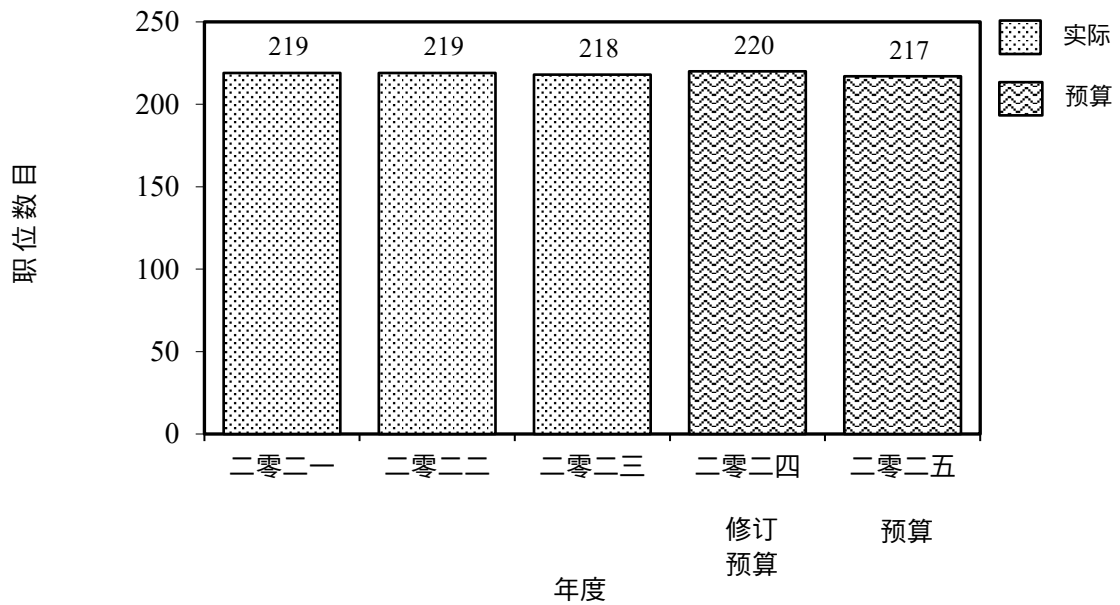
各纲领的拨款分配情况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



各纲领的员工人数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总目 144 – 政府总部：政制及内地事务局

分目 (编号)	2022-23 实际开支	2023-24 核准预算	2023-24 修订预算	2024-25 预算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000 运作开支	842,257	851,045	833,770	883,026
	<hr/>	<hr/>	<hr/>	<hr/>
经常开支总额	842,257	851,045	833,770	883,026
	<hr/>	<hr/>	<hr/>	<hr/>
经营账目总额	842,257	851,045	833,770	883,026
<hr/>				
非经营账目				
资助金				
平等机会委员会 – 小型机器、 车辆及设备(整体拨款)	—	637	637	—
个人资料私隐专员公署 – 小型 机器、车辆及设备(整体 拨款)	673	—	—	—
	<hr/>	<hr/>	<hr/>	<hr/>
资助金总额	673	637	637	—
	<hr/>	<hr/>	<hr/>	<hr/>
非经营账目总额	673	637	637	—
<hr/>				
开支总额	842,930	851,682	834,407	883,026
	<hr/> <hr/>	<hr/> <hr/>	<hr/> <hr/>	<hr/> <hr/>

总目 144 – 政府总部：政制及内地事务局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政制及内地事务局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883,026,000 元，较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48,619,000 元，而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40,096,000 元。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2 驻北京办事处和驻粤、驻上海、驻成都及驻武汉经济贸易办事处在运作方面须以当地货币(即人民币)来支付某些开支。以人民币支付的开支，将根据 1 元人民币兑 1.10927 港元的汇率计算，归入适当的分目。

3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 883,026,000 元拨款，用以支付政制及内地事务局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

4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政制及内地事务局的人手编制有 220 个职位，包括 2 个编外职位。预期在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会净减少 3 个职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191,756,000 元。

5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22-23 (实际) (\$'000)	2023-24 (原来预算) (\$'000)	2023-24 (修订预算) (\$'000)	2024-25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204,034	230,066	214,611	236,118
— 津贴	23,924	28,999	24,412	27,265
— 工作相关津贴	36	4	7	6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233	133	179	130
—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15,529	18,481	17,948	22,110
— 外调补助津贴	3,014	6,794	3,792	5,599
部门开支				
— 一般部门开支	273,263	288,698	279,466	310,594
其他费用				
— 宣传工作	89,695	49,338	56,783	48,541
— 促进平等机会及人权 的活动	5,286	4,800	4,800	3,800
资助金				
— 平等机会委员会	138,547	129,277	137,749	131,422
— 个人资料私隐专员公署	88,696	94,455	94,023	97,441
	842,257	851,045	833,770	883,026